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7年4月24日收到控股股东贵州渔阳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渔阳公司”）关于解除部分股权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17年4月17日，渔阳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与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进行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4月19日发布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进行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

2017年4月21日，渔阳公司将其于2017年4月17日质押给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的122,369,070股公司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渔阳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490,918,2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27%，本次解除质押后，渔阳公司已质押的股份累计为281,508,140股，占渔阳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7.34%，占公司总股本的16.21%。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